

天津城建大学教务处文件

天城大教务〔2021〕13号

教务处关于组织申报教育部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按照《市教委关于组织申报教育部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的通知》要求，教务处组织开展国家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、教学名师、教学团队推荐工作。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数量

我校限额推荐1门本科生课程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符合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》（附件1）中申报示范课程、教学名师、教学团队的基本条件。

(二) 申报范围为天津市高校新时代“课程思政”改革精品课(以下称新时代精品课程)、2021年拟推荐的市级课程思政示范课。

三、申报与遴选流程

(一) 依据《关于遴选推荐2021年天津市高校课程思政本科示范课程的通知》(天城大教务〔2021〕11号),已经完成2021年天津市高校课程思政本科示范课程的申报,不再组织重复申报。

(二) 入围新时代精品课程由教学团队组织申报。

(三) 形式审查。教务处对课程材料进行形式审查,不合格的材料将退回原单位,取消参选资格。

(四) 专家评审。教务处组织专家对通过形式审查的课程进行评审、排序。

(五) 教学指导委员会评议。教务处将专家评审结果提交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评议,提出拟推荐名单。

(六) 校长办公会审定及公示。教务处将拟推荐名单提交校长办公会审定,公示无异议后报送市教委高教处。

四、材料报送

申报课程务必于2021年3月20日(周六)下午4点前,将《课程汇总表》(附件2)《课程申报书》(附件3)电子版发送至jyk@tcu.edu.cn,逾期不再受理。

五、相关说明

示范课程可由一名教师讲授，也可由教学团队共同讲授。入选示范课程，相应授课教师团队自动认定为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教学团队。教学名师和教学团队不需单独申报。

- 附件：1.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
2. 课程汇总表
3. 课程申报书

2021年3月18日

呈送：校领导

天津城建大学教务处（招生办公室）

2021年3月18日
